

证券代码：688400

证券简称：凌云光

公告编号：2025-022

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会前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姚毅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部分高管列席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董事会认为：本次公司与关联方投资 PhotonicX AI，符合公司布局光电合封芯片领域的战略规划，公司可依托 PhotonicX AI 技术优势快速切入 OIO 下一代光通信核心赛道。此次投资后，公司将携手 PhotonicX AI 布局 AI 光通信增量市场，为公司光通信业务开拓新的市场增长点。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关联董事王文涛已回避表决。

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及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凌云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26 日